

生技醫藥國家型科技計畫
「各疾病研究領域之生物分子標靶新藥研究與開發」
104 年度合作計畫徵求公告

配合生技醫藥國家型科技計畫「以產品為導向」的研發精神，針對早期研發成果選擇具發展性的案源，積極進行後續新藥研究與開發，以帶動國內生技醫藥產業的快速發展。

本公告徵求之各疾病領域早期新藥研究合作計畫，將以發展專利新穎性之藥物為優先目標，非一般學術研究計畫。通過評選之案源，需與國家衛生研究院生技與藥物研究所之新藥研發團隊合作，雙方依據合作計畫之實際需求，將生物活性分析方法建置於高速藥物篩選系統，進行小分子藥物篩選、分子標靶與疾病關係之研究、以及藥物合成等各項工作。預期以產出針對合作對方的分子標靶所設計、具新穎化合物結構之活性化合物(Hit Compound) 或先導化合物 (Lead Compound) 為本合作計畫之主要成果。

一、申請資格（需符合下列其中一項）：

1. 曾獲生技醫藥國家型科技計畫補助執行或目前執行中之計畫。
2. 曾參與生技製藥或基因體醫學國家型科技計畫，並已找到與特定疾病相關之新穎分子標靶者。
3. 已找到與特定疾病相關之新穎分子標靶，並完成分子標靶確認 (Target Validation) 者。

二、申請作業：

1. 申請方式：請自生技醫藥國家型科技計畫網站下載提案計畫書格式，以電子郵件方式提交計畫書(請與聯絡窗口確認是否已收執)。
2. 作業流程：
 - a. 計畫徵求：全年公開徵求合作計畫，採隨到隨審方式。
 - b. 計畫審查：審查以書面為原則，視需要召開審查會議。

- c. 審查時程：審查作業需時約二至三個月。審查作業結束後，聯絡窗口將以書面方式通知各申請人審查結果。
- d. 生技醫藥國家型科技計畫得依年度經費狀況或審查之需要，保留調整上述作業之彈性，並視需要通知各提案單位。

三、評估方式：

審查將依據各申請案之現階段成果與其新藥開發性進行整體可行性評估，如分子標的、作用機制、分析方法、臨床試驗階段、期刊發表及專利狀況...等。以書面審查為原則，若需申請人出席審查會議，將另行通知。

四、權利與義務：

審查通過者，其所屬單位須與國家衛生研究院及生技醫藥國家型科技計畫簽署合作研究開發合約書。

五、聯絡窗口：

生技醫藥國家型科技計畫辦公室

網址：<http://nrpb.sinica.edu.tw/>

- 黃飛燕小姐 fyhuang@ntu.edu.tw TEL：02-2321-6197 #12
- 張惠婷小姐 tingchang66@ntu.edu.tw TEL：02-2321-6197 #13